



[Accounting Information Expr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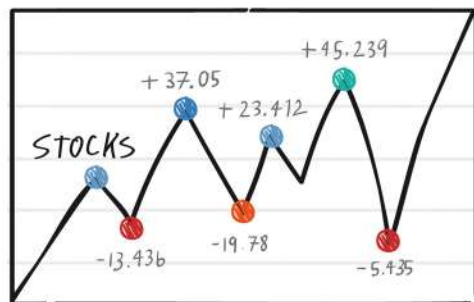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歷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制定，目的是發展一套獨立、容易理解、高質量的會計準則，並且為世界認可的會計準則，讓世界不同地方的公司可以擁有共通的「會計溝通語言」。IFRS的前身為《國際會計準則》(IAS)，由IASB的前身：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IASC)在1973年至2001年之間發布。

時至今日，IFRS的內容包括《財務報告概念與架構》、1973-2001年間所發布的IAS和其官方解釋、2001年後發布的IFRS和其官方解釋、其他技術總結和官方訂正文件等。IFRS是一系列以原則性為基礎的準則，它只規定了寬泛的會計準則，而沒有明確約束公司處理財務報導的方式，令公司對於財務報導有更高彈性。



廣泛性

IFRS現時已經被超過100多個國家以及司法機關陸續或全面採用，當中國家包括現時全球前十大資本市場，例如：美國、中國、英國等，批准甚至強制當地的上市公司採用IFRS。香港於2005年起同意採用IFRS，但金管局尚未認可當中的IFRS 10, 16, 17及IAS 28的4條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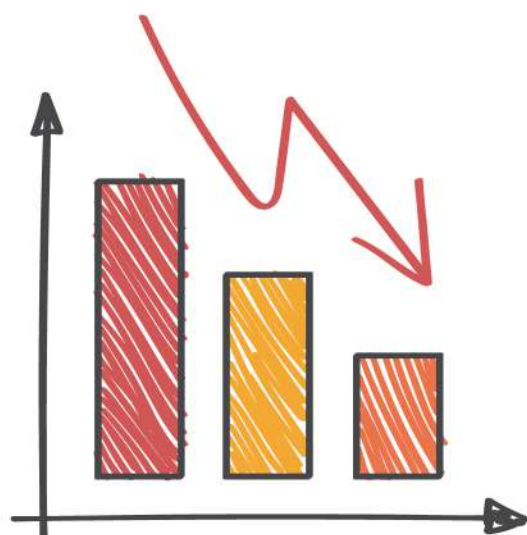


優點和缺點

採用IFRS的一大好處是推動國際化的交易。以往不同國家的公司要進行交易是十分複雜和麻煩的，因為採用不同的會計準則，不同公司需要花更多的時間來解讀財務報告，拖慢落實決定的速度。另外，由於不同的會計準則，不同公司對於交易的處理手法有明顯的分別，令到交易的過程容易出現誤解，大大提高交易的成本。因此，採用IFRS有利消除交易過程中的不便，增加國際化的交易和國際化的現金流動。

另外，採用IFRS幫助公司減低成本，尤其是有外國子公司或本身是外國子公司，統一採用IFRS令到公司不用準備2種不同形式的財務報表，並且有利統一所有公司的準則，此舉亦有助公司吸引國際投資者。

但由於IFRS是以作為全球共通的會計準則，它未必能完全迎合每一個國家的國內經營情況。不少地區，例如香港和台灣，都不會完全認可IFRS，這些地區會根據自身的情況來作微調，制定出一套以IFRS為骨幹的會計準則。



與GAAP的比較與關係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GAAP)，是就會計事項所制定的全球性原則。但其實各個國家會自己有各自的GAAP，例如最著名的美國 US GAAP、台灣的 ROC GAAP、中國大陸的中國會計準則等。US GAAP主要由美國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包括150多項財務會計準則(FAS)，是除IFRS外另一套最為人接納的會計準則。

IFRS 和 GAAP 制定的過程都經過大量的研究和投票議決等，透明度非常高，但兩者之間仍存在不同之處。由於IFRS的目標為全球各國的企業，而US GAAP 的對象是美國內的企業，IFRS是原則導向的，它只規定了寬泛的原則而不是約束到具體的業務處理。相反，US GAAP更多是細則導向，比較多針對企業業務處理的準則，所以比IFRS更加詳細。



另外，IFRS 和 US GAAP 對於不同的業務處理亦有明顯的分別。IFRS不接受後進先出 (Last In, First Out)，採用有別於GAAP的一步制資產減記方法。會計師在處理或閱讀不同準則下的財務報告必須經常留意兩種制度的不同，切忌直接比較，得出不客觀的結論。

應用性

IFRS最主要的作用是為公司編制財務報表時提供參考和標準，令財務報表可以向一般公眾、投資人、其他金融機構等提供有關公司的財務狀況、變動、經營業績等方面的資訊，以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作出投資交易決定。由於IFRS是一個共通的會計準則，不同公司根據IFRS所編制的財務報告亦易於用作比較，不同公司可以根據比較財務報告來分析自己的營運結果，藉此提升公司競爭力。



如何了解更多有關IFRS 的資訊

同學如果想了解更多有關IFRS 的資訊，可以到IFRS 的官方網站閱讀更多有關的資料。IFRS 乃現時會計世界中非常重要的建構元素，所以大學的會計課程都是以 IFRS 和 GAAP 為依據，並教授如何將IFRS 應用到現今的會計行業。因此，為了將來在工作
和商業社會立足，明白 IFRS 是裝備自己的重要一環。